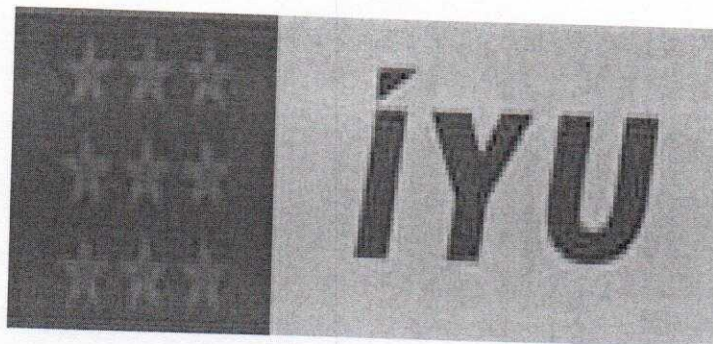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证券代码：871976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慈溪市周巷镇兴业北路东侧工业园区)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目 录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6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2
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 签订情况.....	13
五、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15
六、备查文件目录.....	15

释 义

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一彬科技	指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本次股票发行	指	公司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宁波市一彬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发行1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管理办法》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

注：本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所引用的数字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并以元、万元为单位，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以及募集资金总额

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 10,000,000 股，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00 元。

（三）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以对公司享有的债权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四）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10,000,000 股（含 10,000,000 股），拟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70,000,000.00 元（含 70,000,000.00 元）。

本次发行股票 10,000,000 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00 元。宁波市一彬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对公司的债权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总金额为 70,000,000.00 元。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者名称	认购对象性质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宁波市一彬实业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	10,000,000	70,000,000.00	债权认购
合计				10,000,000	70,000,000.00	

上述认购结果与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所披露的发行对象认购安排完全一致。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其他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 认购股份数量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章程》对股东优先认购权没有规定。

本次股票发行不涉及现金认购，本次股票发行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2、其他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认购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名称	宁波市一彬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2MA282CT81G
法定代表人	王建华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22日

项目	内容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开发一路4号1号楼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商务信息咨询；汽车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属于私募基金	否

（1）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宁波市一彬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彬投资”），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为实收资本或实收股本总额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法人机构。宁波市一彬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2）本次股票发行确定的认购对象不属于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相应出资资金均为其自有资金，且不存在委托代持、委托投资、信托投资等情况，不存在权益纠纷或潜在的权益纠纷。

（3）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及在册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一彬投资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建华控制的公司，王建华持股 70.00%，并担任一彬投资法定代表人及执

行董事。

公司董事徐姚宁持有一彬投资 30%股份，并担任一彬投资监事。

公司董事徐姚宁与王建华系夫妻关系，公司董事姚文杰系王建华的姐夫。

公司在册股东王彬宇系王建华之子。

除此之外，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在册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 (<http://shixin.court.gov.cn/>)，公司及相关主体（包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子公司）和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均不存在失信被联合惩戒的情形。

综上，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六) 是否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程序

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本次发行对象亦不属于国有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共有股东 15 名，本次发行对象为 1 名，其中在册股东 0 名、新增股东 1 名；根据 2019 年 11 月 29 日的《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股东人数为 15 名。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符合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

的情形，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七）股票回购等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股票发行不涉及股份回购等特殊投资条款。

（八）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按照《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实施细则》第六条的规定发行股票的情形。

2、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发行方案》首次披露后，公司未就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作出调整。

3、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公司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股票发行的财务顾问；聘请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股票发行的法律顾问；聘请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股票发行的资产评估机构；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股票发行提供验资服务。除上述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之外，公司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本次发行前，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股）
1	王建华	48,480,000	77.1975	36,360,000
2	吴利敏	5,600,000	8.9172	
3	王彬宇	5,580,000	8.8854	
4	杨励春	1,000,000	1.5924	
5	胡霞	400,000	0.6369	
6	刘镇忠	200,000	0.3185	
7	褚国芬	200,000	0.3185	150,000
8	乔治刚	200,000	0.3185	150,000
9	陈月芬	200,000	0.3185	150,000
10	熊军锋	200,000	0.3185	150,000
合计		62,060,000	98.8217	36,960,000

注：上表数据依据股权登记日2019年11月18日股东名册。

2、本次发行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股）
1	王建华	48,480,000	66.5934	36,360,000
2	宁波市一彬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3.7363	
3	吴利敏	5,600,000	7.6923	
4	王彬宇	5,580,000	7.6648	
5	杨励春	1,000,000	1.3736	
6	胡霞	400,000	0.5495	
7	刘镇忠	200,000	0.2747	
8	褚国芬	200,000	0.2747	150,000
9	乔治刚	200,000	0.2747	150,000
10	陈月芬	200,000	0.2747	150,000
合计		71,860,000	98.7088	36,810,000

注：本次发行前的前 10 名股东情况为股权登记日的股东情况；本次发行后的前 10 名股东情况在股权登记日股东情况基础上，考虑本次发行股票情况。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120,000	19.30	12,120,000	16.6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2,370,000	19.70	12,370,000	16.99
	3、核心员工				
	4、其他	13,320,000	21.21	23,320,000	32.03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25,690,000	40.91	35,690,000	49.0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6,360,000	57.90	36,360,000	49.9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7,110,000	59.09	37,110,000	50.98
	3、核心员工				
	4、其他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7,110,000	59.09	37,110,000	50.98
总股本		62,800,000		72,800,000	

注：本次发行前的股本结构为股权登记日的股本结构；本次发行后的股本结构在股权登记日股本结构基础上，考虑本次发行股票情况计算得出。

2、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根据本次发行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11月18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情况为基础计算，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5名，其中自然人股东15名，法人股东0名；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人数16名，其中自然人股东15名，法人股东1名。

3、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募集资金 70,000,000.00 元。均为债权转股权金额。以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模拟计算，本次发行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额（元）	占比（%）	数额（元）	占比（%）
流动资产	868,338,869.72	71.42	868,338,869.72	71.42
非流动资产	347,484,468.89	28.58	347,484,468.89	28.58
资产总额	1,215,823,338.61	100.00	1,215,823,338.61	100.00
负债总额	1,028,169,934.75	84.57	958,169,934.75	78.81
净资产	187,653,403.86	15.43	257,653,403.86	21.19

4、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要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发行主要系为缓解公司偿债压力，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资产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主营业务仍为汽车零部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5、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建华持有公司77.197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票发行后，王建华依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仍足以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职务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王建华	董事长、总经理	48,480,000	77.20		48,480,000	66.59
2	徐姚宁	董事					
3	姚文杰	董事					
4	褚国芬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0,000	0.32		200,000	0.27
5	熊军锋	董事	200,000	0.32		200,000	0.27
6	谢迪	监事会主席	200,000	0.32		200,000	0.27
7	陈月芬	监事	200,000	0.32		200,000	0.27
8	朱金金	监事				200,000	0.27
9	李拥军	常务副总经理					
10	乔治刚	副总经理	200,000	0.32		200,000	0.27
合计			49,480,000	78.80		49,480,000	67.97

注：本次发行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情况为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情况。本次发行后的持股情况在股权登记日持股情况基础上，考虑本次发行股票情况。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发行后）
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4	0.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6	9.67	6.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19	1.21	1.04
项目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8 年末（发行后）
每股净资产（元/股）	2.24	2.99	3.54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84.84	81.96	74.77
流动比率（%）	0.86	0.94	1.02

注：2018 年度（发行后）依据经审计的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财务数据，并按照本次发行股数模拟测算。考虑本次发行股票情况，除特别说明外，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本次发行的股票无限售安排，亦无自愿锁定的安排。

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一）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并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披露在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本次股票发行采取债权转股权的方式进行，不涉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采取债权转股权的方式进行，不涉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

五、关于本次股票发行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说明

（一）非现金资产交付情况

2019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取得认购对象用于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债权资产转移给公司的确认文件《股份认购确认书》，截至 2019

年 11 月 27 日，发行对象已将用于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资产转移给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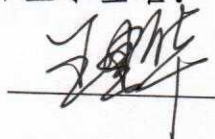
(二) 资产相关实际情况与发行方案中披露的信息是否存在差异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的非现金资产的实际情况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中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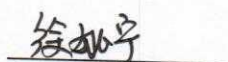
六、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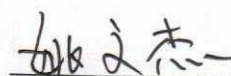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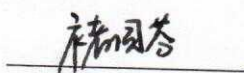
王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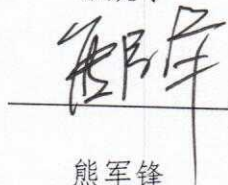
徐姚宁



姚文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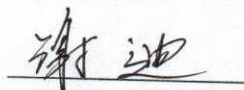


褚国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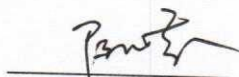


熊军锋

全体监事签名：



谢 迪



陈月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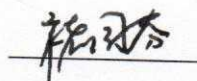


朱金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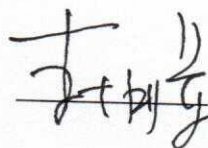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建华



褚国芬



李拥军



乔治刚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2日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 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三) 股票发行方案
- (四) 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